

教育部 106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

苗栗縣頭屋國民中學推展親職教育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 106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推展親職教育，以建立幸福家庭，促進和諧社會之發展。
- 二、提昇社區家長教育知能，以期建立良好親子關係，強化家庭教育功能。
- 三、經由親師座談，加強彼此教育理念的溝通及對子女學校生活的了解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學生家長〈每場預計 40 人〉

肆、實施內容：如附件一

伍、實施方式：專家專題演講活動(如附件)

陸、實施日期：106.5.6 星期六

柒、實施時間：09:00~12:30。

捌、活動地點：視聽教室或圖書室

玖、成效評估：

- 一、建立家長正確的親職觀念及對學校教育的認同，以促進家庭與學校間的和諧關係。
- 二、培養家長教育子女的能力，並能善盡父母職責，以協助子女成長及自我成長。
- 三、維繫親情、重視子女教育，進而促使社區民眾能有正當休閒活動與空間以帶動幸福家庭和社區。
- 四、透過講座活動，提升為人父母者教育與教養責任，做好親子溝通，減少社會、家庭問題。

拾、經費：

- 一. 教育部 106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經費補助。
- 二. 經費明細如概算表。

經費概算表

項目	內容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說明
親職講座	鐘點費(含補充保費)	小時	1,600	3	4,892	(每場3小時)
	誤餐費	人	80	10	800	1場
	講義費	份	50	40	2,000	1場
	場地布置費	式	1000	1	1,000	1場
	雜支	式	480	1	522	1場
合計					9,214	

捌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教師兼輔導組長
陳朝彥

主任：
教師兼輔導主任
洪淑貞

會計：
會計室主任
黎玉蘭

校長：
校長蔡家吉

附件一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	活動地點
08:30~09:00	報到	輔導室	視聽教室
09:00~12:00	親職講座 (建立良好親子關係)	外聘講師	視聽教室
12:00~12:30	綜合座談	外聘講師	視聽教室
12:30~		賦歸	